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上海建工仲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投资标的名称:上海建工仲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以 工商登记为准)
- 基金规模: 计划人民币 100.01 亿元, 分期发行。其中, 公司拟认购份 额不超过 25.01 亿元
- 本项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特别风险提示:产业基金的设立、募集及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投资概述

公司拟与中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银资管")合作设立上海建工仲 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建工仲颖")。基金计划总规模为人民币 100.01 亿元,分期发行,其中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拟认购份额为人民币25.01 亿元。

本基金首期募集基金将用于投资都江堰市滨江新区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PPP 项目(简称"都江堰 PPP 项目")。都江堰 PPP 项目概况请参阅公司于 2016 年 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 编号: 临 2016-005)。

本项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基金的基本情况

- (一) 上海建工仲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概况
- 1、基金规模: 计划总规模为人民币 100.01 亿元, 分期发行。
- 2、基金管理:基金形式拟采用有限合伙企业制,通过有限合伙协议对各方 权利义务做出约定:由上海建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的管理人:

由上海建工建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基金的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由中银资管作为基金的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 3、出资方式:按照有限合伙协议的约定,各方按比例认购基金份额,其中公司最低认购份额比例为 25%。
- 4、投资方向:投资公司参与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国资国企改革相关 投资项目,包括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投资、国有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等(暂 定)
 - 5、基金存续时间:基金存续期拟定7年,单个项目不超过5年。
- 6、退出方式: 依据份额回购协议,由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或双方认可的 第三方回购中银资管持有的基金份额。

(二) 基金合作方基本情况

1、中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75 号 24 楼 19 室
负责人:	白志中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10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01000654068
经营范围: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营业期限:	2014年9月10日至不约定期限

中银资管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4号),由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准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是本基金优先级合伙人。

2、上海建工建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名称:	上海建工建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66 号 8 层 A8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建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惠忠)
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15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营业期限:	2015年10月15日至不约定期限

3、上海建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建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66 号 8 层 A802 室

法定代表人:	张惠忠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25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除代理记账),资产管理,企业咨询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5年9月25日至不约定期限

上述合伙人中,上海建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企业,上海建工建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全资设立的产业基金。

三、基金投资方向

本产业基金的运作以服务集团战略发展和运营为指导,通过设立有限合伙制基金,用于投资公司参与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国资国企改革相关投资项目,包括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投资、国有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等(暂定)。

本基金首期资金将用于都江堰 PPP 项目。本项目由公司和下属子公司联合中标。公司为联合体的牵头人、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单位。

四、设立建工仲颖企业对公司的影响

投资建设 PPP 项目是公司发展城市基础设施投资业务的重要方向。近年来公司该项业务发展迅速,对公司拓展产业纵深度,带动其他主营业务发展产生了显著的作用,并且该项业务的利润贡献率也逐年上升。

设立上海建工仲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助于进一步扩宽融资渠道,提高融资方式选择的灵活性和资金供应的时效。本产业基金的运作以服务集团战略发展和运营为指导,通过设立有限合伙制基金推动公司基础设施投资业务及其他相关业务的发展,有利于公司通过产融结合创新商业模式。

长远来看,该项投资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有助于公司转型 发展,提高盈利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五、风险分析与防范对策

1、资金杠杆放大引致的投融资风险

本项基金有助于公司放大资金杠杆,扩大投资规模,同时,也将增大公司偿债风险。因此,公司需要做好负债规模的总量控制,并加强对负债结构、收益率期限结构的动态管理,作好投资回收与债务偿还的衔接工作。

2、融资规模扩大后的担保风险

随着基金的设立及投资业务的不断发展,融资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面临 更多的担保风险。因此,必须精心设计融资信用结构,合理设置投资担保条件,力求在扩大经营规模的同时,适度控制集团的信用担保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3日